附件

北京市不动产登记事项承诺书

（适用于申请人）

因申请办理不动产登记，本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本人自愿通过互联网申请办理不动产登记。

二、本人通过互联网提交的申请材料真实、完整、合法、有效。网上申报录入信息与申请材料一致，且提交上传的图片材料与原件一致。

三、本人通过互联网签订的买卖合同真实、完整、合法、有效，是本人真实意愿表达，签字属实。

四、本人承诺依法按时足额缴纳相关税费。

五、本人自愿委托经纪机构通过互联网录入申报信息并上传申请材料影像件，且本人已核实无误。

六、本人所作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愿表达，本承诺一经作出即生效，本人自愿承担由此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承诺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